

## 南商旅遊保



## 安心暢遊 全程保障

「南商旅遊保」（「本計劃」）的保障範圍廣泛，為您提供綜合的旅遊保障。包括人身意外、醫療費用、行程延誤、家居爆竊及緊急運送等主要保障。

請即投保「南商旅遊保」讓您旅程安心又開心。

### 保障計劃特色

不分地域劃一收費

全部保障項目均無自負金額

離港期間家居財物遭爆竊保障

兒童可獨立投保及獨立成行

保障因恐怖活動引致之「行程延誤」

### 額外保障

只要您不是職業運動員，參與多種業餘體育活動，包括：綁繩跳崖、激流、快艇、水上電單車、滑雪、水肺潛水、滑翔風箏、登山、熱氣球及其他水上活動，皆受保障而毋須額外繳付保費。

### 自動延長保期

如因「行程延誤」屬保障內提及的事故導致行程延誤，可獲免費自動延長保障期，最長可達10天。

### 免費24小時全球緊急支援服務

**醫療支援服務：** 緊急醫療撤離及有關送返、安排親友探望、安排未成年子女返港、代墊入院按金擔保。

**其他服務：** 緊急票務安排、找尋寄運行李服務、旅遊簽證資料、律師轉介服務、翻譯人員轉介服務、領事館資料、醫療服務/諮詢/入院安排轉介。

代理銀行： **NCB 南洋商業銀行**

保險公司： **中国太平**  
CHINA TAIPING  
**中國太平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China Taiping Insurance (HK) Company Limited

# 保障項目表

| 保障範圍   | 計劃一<br>最高賠償金額 (HK\$)                                      | 計劃二<br>最高賠償金額 (HK\$)                  |
|--|---|---------------------------------------|
| <b>1. 人身平安險</b><br>(i) 被保險人在旅途中因意外事故致身體傷殘或身故均可按保單受傷程度表列內容獲得賠償。<br>18歲以下或75歲以上之人士，人身平安險保障額最高為HK\$200,000。<br>(ii) 18歲以上至75歲以下之人士若乘搭公共交通工具導致意外身故，可獲得人身平安險保障額 雙倍賠償。<br>「雙倍賠償」不適用於全年旅遊計劃。  | 600,000   | 1,200,000                             |
| <b>2. 醫療費用</b><br>(i) 海外醫療費用：<br>被保險人在旅途中，因意外受傷或生病接受當地認可「醫生」治療之醫療費用。<br>(ii) 回港覆診費用：<br>如被保險人曾於外地就醫，返港後90天內因同一病症或意外事故必須持續治療或覆診之醫療費用。<br>包括：跌打醫療費用；每次意外最高賠償HK\$500(為每天最高限額HK\$100)；整脊或物理治療費用每次意外最高賠償HK\$1,000(為每天最高限額HK\$150)。<br>18歲以下或75歲以上之人士，醫療費用保障額最高為HK\$100,000，包括回港醫療費用HK\$15,000(計劃一)及HK\$25,000(計劃二)。 | 500,000<br><br>(包括回港醫療費用<br>30,000)                       | 1,000,000<br><br>(包括回港醫療費用<br>50,000) |
| <b>3. 住院現金津貼</b><br>被保險人在旅途中，因意外受傷或生病，在海外需留院接受緊急治療，應得權利自連續入住醫院第四天起，每日可獲得現金津貼，最高可達10日。  | 每日250<br>最高2,500  | 每日500<br>最高5,000                      |
| <b>4. 個人行李及個人財物</b><br>被保險人在旅途中，個人行李或財物因意外、偷竊、爆竊、搶劫或因運送時不小心處理所導致的損失，每件/對/套最高賠償限額為HK\$2,500。  | 8,000   | 10,000                                |
| <b>5. 行李延誤</b><br>在旅途中，被保險人寄運之行李因劫機或誤送導致延遲送達超過8小時，而必須購買日用品作應急之費用開支。  | 1,000   | 1,200                                 |
| <b>6. 個人錢財及旅遊證件</b><br>被保險人在旅途中 (i) 遭持械行劫導致個人錢財損失；或 (ii) 遭盜竊、搶劫、爆竊或遺失而導致的旅遊證件及機票損失而需辦理補領之費用。   | 錢財2,000<br>證件3,000  | 錢財3,000<br>證件5,000                    |
| <b>7. 行程延誤</b><br>被保險人在旅途中預先安排之交通工具(包括：飛機、輪船等)如因自然災難(例如：地震)、惡劣天氣、發生罷工、工業行動或機械故障、恐怖活動或飛機被騎劫引致行程誤點超過8小時或以上，每8小時延誤可獲賠償HK\$250。  | 2,000   | 2,000                                 |
| <b>8. 取消旅程或縮短旅程</b><br>被保險人因法庭傳召履行陪審團任務；或被保險人或其直系家庭成員或緊密業務伙伴遭遇身故、嚴重疾病或嚴重身體受傷，導致取消或縮短旅程；或出發前十天內因住宅遭受水災或火災嚴重損毀而不能成行。被保險人可就不能取回之旅行團費、住宿或交通費用獲得賠償。   | 15,000  | 30,000                                |
| <b>9. 個人責任</b><br>被保險人因意外導致他人身體受傷或他人財物損失而需負上法律責任。駕駛或租用汽車、飛機或船隻引致的責任不在受保範圍之列。<br>此項保障不適用於18歲以下人士。   | 1,500,000   | 1,500,000                             |
| <b>10. 嚴重燒傷 (三級程度燒傷)</b><br>被保險人遭受三級程度燒傷且燒傷部分達身體表面積5%或以上，均可按保單受傷程度表列獲得賠償。  | 50,000  | 100,000                               |
| <b>11. 家居爆竊</b><br>被保險人因旅遊期間，其住所空置情況下遭暴力進入及爆竊而導致家居物品或個人財物失竊或破損。  | 10,000  | 20,000                                |
| <b>12. 二十四小時全球緊急支援服務</b><br>(1) 緊急醫療撤離或送返<br>(2) 送返遺體或骨灰<br>(3) 安排親友探望<br>(4) 安排未成年子女返港(年齡為十八歲以下)<br>(5) 代墊入院按金擔保  | * 只限經濟客位<br>無限額<br>無限額<br>一張來回機票*<br>一張單程機票*<br>US\$6,500 |                                       |

如中英文條款有異，以英文本為準。

## 收費表(港幣)

### 單次旅程計劃

| 保期<br>(最長為182天) | 計劃一  |          |      | 計劃二  |          |      |
|-----------------|------|----------|------|------|----------|------|
|                 | 被保險人 | 被保險人及子女* | 家庭** | 被保險人 | 被保險人及子女* | 家庭** |
| 1-3 天           | 88   | 135      | 190  | 135  | 203      | 285  |
| 4-6 天           | 140  | 210      | 293  | 210  | 315      | 442  |
| 7-10 天          | 173  | 260      | 363  | 261  | 392      | 550  |
| 11-18 天         | 195  | 293      | 408  | 293  | 439      | 613  |
| 19-25 天         | 206  | 309      | 433  | 310  | 466      | 653  |
| 26-31 天         | 232  | 348      | 488  | 478  | 521      | 729  |
| 每7天或不足7天        | 50   | 75       | 105  | 60   | 90       | 126  |

### 全年旅遊計劃

- 每次旅程之保障期最長不超過90天。
- 一年內之旅程次數不限。

| 計劃一   |          |       | 計劃二   |          |       |
|-------|----------|-------|-------|----------|-------|
| 被保險人  | 被保險人及子女* | 家庭**  | 被保險人  | 被保險人及子女* | 家庭**  |
| 1,038 | 1,538    | 2,038 | 1,438 | 2,038    | 2,738 |

\*「子女」指所有年齡在6星期至18歲以下由被保險人供養的未婚子女(包括合法收養的子女)。

\*\*「家庭」指被保險人、其配偶及其所有同行而未滿十八歲之子女。

## 一般除外責任

### 本保險不負責以下引致的損失：

- 戰爭、類似戰爭的行動、恐怖主義、內戰、叛變、罷工、暴動、或核子武器、核子燃料或其燃燒後產生的廢料所致輻射能的污染(包括自發的核子分裂在內)；
- 非法行為；
- 職業性競技賽及參加任何運動比賽或競技：除特別聲明外，所有危險性之運動或活動皆不獲得保障；
- 自殘、酗酒、濫用藥物；
- 懷孕、難產、小產及分娩；
- 性病、愛滋病及與愛滋病有關連的疾病；
- 投保前已存在之傷病；
- 參與演藝表演或電影及電視製作。

## 索償手續及注意事項

- 所有意外受傷或疾病必須先於香港特別行政區以外地區接受當地認可醫生的第一次治療。
- 自保險單生效後，不可以申請退還保費(全年旅遊計劃除外)。
- 受保年齡：6星期至85歲。18歲以下兒童可獨立投保(兒童保障維持不變)，惟需繳付成人保費及取得父母或監護人簽署投保書。
- 除「個人責任索償」必須立即書面通知中國太平保險(香港)有限公司外，其他項目索償必須在保險有效期屆滿後30天內或每次旅程完結後(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提出申請並提供護照、簽證或其他旅遊文件副本、其他有效證明文件，包括醫院、醫生、警方、航空公司及有關機構的詳細報告。

## 主要不承保項目

### 1. 醫療費用：

- 在本港醫治之醫療費用(回港覆診費用除外)；
- 非必要之醫療、手術或住院費用；
- 私家病房的額外費用；
- 外遊目的在於治病之醫療費用；
- 牙科護理或治療(因意外導致必須的緊急治療除外)。

### 2. 個人行李及個人財物：

- 易碎或易破物品之損毀；
- 因遭海關或其他有關部門扣留或充公而引致之損失；
- 正常損耗或價值本身折舊；
- 缺乏看管之情況下遺失；
- 電腦設施、軟件及其附件。

### 3. 行程延誤：

- 因被保險人遲到機場、碼頭或車站所導致之延誤；
- 在被保險人投保前該旅遊點已存在之罷工或工業行動。

### 4. 取消縮短旅程：

- 因經濟問題或不願成行。

### 5. 家居爆竊：

- 因使用任何或複製鑰匙；
- 因被保險人或其家庭成員之疏忽或故意行為而導致或助長之損失。

### 6. 個人責任：

- 任何責任損失或索償已由任何其他保險公司或第三者支付；
- 任何責任損失或索償如被保險人或其授權代表已承諾責任或達成任何協議或和解，而事前並無知會本公司及取得本公司之書面同意；
- 任何故意、惡意或非法行為引致的責任；
- 屬於被保險人或由被保險人信託保管支配之財物；
- 使用或操作車輛、飛機或船隻；
- 刑事訴訟的法律費用。

### 條款及細則：

- 本計劃由中國太平保險(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承保。
-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代理銀行」)以本公司之委任保險代理身份分銷本計劃，本計劃為本公司之產品，而非代理銀行之產品。
- 對於代理銀行與客戶之間因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而產生的合資格爭議(定義見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的金融糾紛調解中心職權範圍)，代理銀行須與客戶進行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程序；而本計劃的合約條款之任何爭議，應由本公司與客戶直接解決。
- 本公司保留根據投保人及受保人於投保時所提供的資料，而決定是否接受任何有關本計劃投保申請的絕對權利。
- 本公司保留隨時修訂或取消對於本計劃各項條款及細則的酌情權，毋須事先通知。
- 此宣傳品僅供參考，本計劃各項條款及細則以本公司發出的正式保單為準。各項條款及細則請參閱保單。
- 如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承保公司備有索償申請表格，歡迎索取，或請到  
中國太平保險(香港)有限公司網頁 [www.hk.cntaiping.com](http://www.hk.cntaiping.com) 下載。

歡迎查詢 熱線電話：2622 2633

保險公司：



代理銀行：

